

证券代码：605377

证券简称：华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70

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湘玲女士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。报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；报告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在编制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，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各股东的利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以及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送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修改了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制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7 日